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6-065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7月07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7月07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7月07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6月30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的,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三)。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

8、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紫月路18号院9号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制订(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已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9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1.00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议案2.00、3.00、4.00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4、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受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股东身份证复印件、股东代理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日截止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登记时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参见附件二)。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的,须在2026年7月1日16:30前送达公司证券事务部;来信请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信封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以信函和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请务必进行电话确认。

2、登记时间:2026年7月1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4:00至16:30,传真或信函以到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北京市朝阳区紫月路18号院9号楼(证券事务部)

4、会议登记注意事项:

(1)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者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3)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人:杨丽萍

(2)联系电话:010-86409846;传真:010-56350533

(3)电子邮箱:cds-security@capitalonline.net

(4)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紫月路18号院9号楼(证券事务部);邮编:100012

6、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3)临时提案请于股东会召开10日前提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一)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6月19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846,投票简称:首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总议案投票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7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7月7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码/企业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注:1、请附身份证复印件或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委托他人出席的还需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3、本表复印有效,单位需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弃权	反对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制订(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说明	本次股东会为非累积投票议案,此委托书表决符号为“√”,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超过一项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本人(本单位)_____作为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_____股(均具有表决权)。兹授权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代表本人(本单位)对公司会议审议的各项提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会提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委托股东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日

注:1、单位委托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6-064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基于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需要,公司与关联方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阳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含甘肃天阳数金智云科技有限公司)需发生购买商品和服务、销售商品和服务等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预计2026年度交易金额不超过7,573万元。

2026年6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六届独立董事2026年第五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全体独立董事表决通过。

公司与天阳科技及其下属子公司过去12个月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合计3299.83万元,其中3000万元为公司与天阳科技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剩余299.83万元为公司过去12个月内累计与天阳科技及其子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天阳科技需回避表决。

(二)2026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5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天阳科技及子公司	算力资源使用费	市场定价	2,063.00	259.37	34.61
	甘肃天阳数金智云科技有限公司	算力资源使用费	市场定价	5,500.00	0	0
	小计			7,563.00	259.37	34.6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天阳科技及子公司	云主机服务、云网络服务	市场定价	10.00	3.39	2.45
	小计			10.00	3.39	2.45
合计				7,573.00	262.76	37.07

注:1.甘肃数金智云系天阳科技控股子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下的关联方,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要求,因公司与甘肃数金智云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预计在300万以上且达到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净资产0.5%,故将天阳科技控股子公司甘肃数金智云的预计金额进行单独列示。

2.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可能与实际执行情况存在差异,公司将根据实际交易情况,可以在同一控制下的不同关联方之间进行额度调剂(包括不同关联交易类型间的调剂),总额不超过预计金额。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天阳科技及子公司	算力资源使用费	34.61	不适用	0.29%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天阳科技及子公司	云主机服务、云网络服务	2.45	不适用	0.01%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欧阳建平

2.注册资本:48812.1083万元

3.成立时间:2003年7月9日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52161931Y

5.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注册地址: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林琼岗东一路7号西藏西欣商贸有限公司A座608房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进出口;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人工智能硬件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限制的经营活动)

8.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欧阳建平	88,105,854	18.05%
2	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750,117	8.14%
3	李青	11,087,224	2.27%
4	刘志远	6,782,620	1.39%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962,030	1.02%
6	其他股东	337,433,238	69.13%
合计		488,121,083	100.00%

备注:1.天阳科技系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300872)。以上为截至2026年3月31日,天阳科技主要股东情况;

2.天阳科技实际控制人欧阳建平及其一致行动人连云港皓宏智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持有公司127,855,971股,持股比例为26.19%。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人民币

	2025年度	2026年1月至3月
营业收入	1,776,871,711.48	445,801,622.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135,742.49	7,540,714.7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截至2026年3月31日
总资产	4,784,424,654.80	5,017,602,687.13
净资产	3,587,500,725.76	3,715,801,044.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583,408,269.69	3,713,429,767.17

注:1.天阳科技2025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6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天阳科技历史沿革、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详细请查阅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10.履约能力分析:天阳科技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资信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具备持续经营和履好的履约能力。

(二)甘肃天阳数金智云科技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欧阳建平

2.注册资本:10,000万元

3.成立时间:2026-06-05

4.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1021MAKFYUB8X9

5.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注册地址:甘肃省庆阳市庆城县庆城镇长庆路245号庆城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3楼302室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8.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000	70%
2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00	30%
合计		10,000	100.00%

9.主要财务数据:甘肃数金智云成立于2026年6月5日,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成立时间较短,尚未经历完整会计年度,无完整年度经营财务数据可供参考。

10.履约能力分析:甘肃数金智云为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公司,资信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具备持续经营和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关系

截至目前,天阳科技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4.9990%,其过去十二个月内曾为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甘肃数金智云系天阳科技控股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天阳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甘肃数金智云均构成本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与前述主体开展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基础上,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未来如无可供参考的市场价格,公司将寻求与交易对手方协商以成本加合理利润方式来确定具体结算价格。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签署。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关联人基于各自的优势,发挥双方在业务上的协同效应。

(二)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并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和成本加成的原则协商定价、公平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公司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日常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亦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构成影响。

五、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履行相关内部审批程序,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允的价格和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符合公开、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一)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独立董事2026年第五次专门会议决议;

(三)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四)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6月19日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6-063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控股子公司中嘉和信剩余4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为进一步落实公司发展战略,快速拓展市场布局,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首都在线”)拟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人民币23,652万元收购控股子公司北京中嘉和信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嘉和信”或“标的公司”)剩余4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标的公司100%股权。

2.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3.鉴于本次交易相关补充协议之规定,若公司未能根据股权收购协议如约按时足额分批支付转让对价,曲宁先生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应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无限连带担保责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4.本次交易设置业绩承诺,业绩承诺人承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期间,标的公司实现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4,200万元。

5.本次交易存在标的公司交易价格与历史交易价格差异风险、经营整合风险、业绩承诺无法实现的风险,详见下文“八、风险提示”。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6月18日与张家界茂辰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茂辰企管”)、张家界经峰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经峰企管”)、深圳市中杰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杰网络”)、北京中嘉云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嘉云智”)(上述各方合称“交易对方”)、梁军海以及中嘉和信签署了《北京中嘉和信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以下简称“交易协议”)。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交易对方所持标的公司的40%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23,65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转让价格(万元)	转让股权比例
1	张家界茂辰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4,355.5143	24.2779%
2	张家界经峰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785.7143	9.7847%
3	深圳市中杰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37.9143	3.7847%
4	北京中嘉云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272.8572	2.1526%
合计		23,652.0000	40.0000%

同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曲宁先生与茂辰企管、经峰企管、中杰网络、中嘉云智签署了《北京中嘉和信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若公司未能根据股权收购协议如约按时足额分批支付转让对价,曲宁先生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应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无限连带担保责任,连带担保责任期间为自公司应支付每一期转让对价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一年,各期对价的担保期间分别计算。

本次交易前,公司已于2022年6月18日签署了《北京中嘉和信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之股权收购协议》,公司以人民币16,000万元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取得了标的公司6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6月21日、2022年7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北京中嘉和信通信技术有限公司6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5)《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中嘉和信6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02)。

(二)本次交易履行的审批程序

2026年6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控股子公司中嘉和信剩余40%股权的议案》。本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全体参会人员一致同意本事项。鉴于本次交易相关补充协议之规定,若公司未能根据股权收购协议如约按时足额分批支付转让对价,曲宁先生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应承担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无限连带担保责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张家界茂辰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2)注册地址:湖南省张家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A区众创空间

(3)执行事务合伙人:梁军海

(4)出资额:500万元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CDQ0853

(6)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系统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合伙人信息: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家界市俊昆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	90%
2	佟晓庆	30	6%
3	梁军海	20	4%
合计		500	100%

2.张家界经峰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2)注册地址:湖南省张家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A区众创空间

(3)执行事务合伙人:梁军海

(4)出资额:200万元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825MA0CDKUF7M

(6)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合伙人信息: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贾利敏	198	99%
2	梁军海	2	1%
合计		200	100%

3.深圳市中杰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南社区深南中路3039号国际文化大厦1908C4

(3)法定代表人:周婷婷

(4)注册资本:2,000万元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BDAA94

(6)经营范围: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数字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信设备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广播影视设备销售;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电器辅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东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周婷婷	1,900	95%
2	周健	100	5%
合计 | | 2,000 | 100% |

4.北京中嘉云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2)注册地址:北京市房山区西潞街道苏庄三里社区翠柳大街共创大厦四层4A区0585(集群注册)

(3)法定代表人:梁军海

(4)注册资本:50万元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7F8RWM40

(6)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软件开发;企业管理咨询;会议服务;企业策划;销售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工艺品、文化用品、机械设备;基础电信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基础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股东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佟晓庆	30	60%
2	梁军海	20	40%
合计 | | 50 | 100% |

(二)交易对方与公司关系

上述交易对方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大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任何可能或者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诚信情况

经查询,截至目前,上述交易对方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交易标的为北京中嘉和信通信技术有限公司40%的股权。

(一)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北京中嘉和信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1790969910X9

3.注册资本:5,110万元

4.法定代表人:梁军海

5.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区滨河路178号院1号楼5层519(8)

7.成立时间:2006-06-16

8.经营范围:经营电信业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中介除外)、技术转让;系统集成;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承办展览展示;会议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中介除外);销售电子产品、通信设备(卫星接收设备除外)、仪器仪表、电线电缆、机械电子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66.0	60%
2	张家界茂辰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240.6	24.2779%
3	张家界经峰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00.0	9.7847%
4	深圳市中杰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3.4	3.7847%
5	北京中嘉云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10.0	2.1526%
合计 | | 5,110.0 | 100% |

本次交易后,标的公司将成为首都在线的全资子公司。

(三)标的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4月30日
资产总额	212,026,414.78	244,310,637.31
负债总额	35,362,091.58	52,528,927.24
应收款项总额	81,321,651.61	123,398,499.37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	-	-
净资产	176,664,323.20	191,781,710.07
项目	2025年度	2026年1月-4月
营业收入	151,702,416.54	58,614,805.00
营业利润	48,160,332.04	16,998,604.02
净利润	42,082,387.12	14,640,595.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1,413,325.13	13,884,529.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24,351.02	9,792,481.33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26]0011015177号审计报告。

(四)标的公司定价依据

本次评估基准日为2026年4月30日。截至评估基准日,中嘉和信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19,178.17万元。根据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6年6月18日出具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事宜涉及的北京中嘉和信通信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林评字[2026]305号)(以下简称“《评估报告》”),中嘉和信于评估基准日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59,130.00万元,评估增值39,951.83万元,增值率208.32%。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标的资产交易价格为不超过23,652.00万元。

(五)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评估情况摘要如下:

(1)委托人: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被评估单位:北京中嘉和信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3)评估目的: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北京中嘉和信通信技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对北京中嘉和信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股权收购事宜提供价值参考。

(4)评估范围:被评估单位的经审计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

(5)评估对象:评估对象为北京中嘉和信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6)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7)评估基准日:2026年4月30日

(8)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

(9)评估结论:本资产评估报告选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

截至评估基准日,在持续经营条件下,北京中嘉和信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19,178.17万元,评估价值59,130.00万元,评估增值39,951.83万元,增值率208.32%。

(六)标的公司其他情况说明

1.经查询,截至公告日,中嘉和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本次拟收购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债权债务转移情况。不存在涉及标的股权的重大争议、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中嘉和信公司章程或其他文件中亦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权权利的条款。中嘉和信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财务资助等情况。

3.本次交易前,中嘉和信已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股权收购协议

1.协议主体

甲方: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一:张家界茂辰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乙方二:张家界经峰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乙方三:深圳市中杰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四:北京中嘉云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丙方:梁军海

丁方:北京中嘉和信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一、乙方二、乙方三和乙方四在本协议中合称“乙方”,乙方、丙方在本协议中合称“转让方”,甲方、乙方、丙方、丁方在本协议中合称“各方”,单称“一方”。

2.交易方案

2.1 各方确认,于本协议签署日,标的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66.0	货币	60.0000%
2	张家界茂辰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240.6	货币	24.2779%
3	张家界经峰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00.0	货币	9.7847%
4	深圳市中杰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3.4	货币	3.7847%
5	北京中嘉云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10.0	货币	2.1526%
合计 | | 5,110.0 | — | 100.0000% |

2.2 转让方同意根据本协议约定的条件,将其合法持有的标的股权的40%依法转让给甲方。甲方同意以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转让方所持有的标的公司40%的股权,具体转让方及其转让股权比例、转让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具体转让方名称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股权比例
1	张家界茂辰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240.6	24.2779%
2	张家界经峰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00.0	9.7847%
3	深圳市中杰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3.4	3.7847%
4	北京中嘉云智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10.0	2.1526%
合计 | | 2,044.0 | 40.0000% |

2.3 各方同意,